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18)

公告 二零二四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茲提述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的年度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審議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約人民幣141,798.70萬元，本公司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26,070.32萬元，其中可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26,070.32萬元。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實際可供股東分配的利潤為約人民幣222,472.70萬元。

綜合考慮本公司長遠發展和股東利益，二零二四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為：本公司採用現金分紅方式，以目前股本總數34,120萬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十股派發末期股息人民幣2.5元(含稅)，派發末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8,530萬元，佔二零二四年年度合併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32.72%，剩餘未分配利潤結轉以後年度分配。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

末期股息將派發予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結束辦公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為了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H股過戶。為符合收取末期股息，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務必於二零二五年六月

二十六日下午四時半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作出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至於A股股東，末期股息將派發予二零二五年八月五日結束辦公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A股股東。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派付。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述議案之詳情的通函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刊發及/或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安

中國烟台，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安先生、張輝先生、王萌女士及王艷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宗宜先生及張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龔凡先生、王雁女士及王常青先生。

* 僅供識別